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11日以通信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提前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继公司”）与西藏北控清洁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热力”）签订了《高压电极锅炉供热设备商务合同》，向其销售阿帕尼高压电极锅炉供热设备，并负责设备的技术指导及售后，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4900万元。北控热力控股股东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80,746股，持股比例为2.88%；与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38,142,455股，持股比例为29.8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方，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9）。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猛先生、杨鑫先生、杨金珍女士回避表

决。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二日